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9月10日上午11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文权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通讯和现场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西藏博杰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东方博杰广告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博杰”）与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腾讯”）开展广告合作并签署《腾讯广告-服务商合作协议》及相关补充协议，根据协议约定西藏博杰应按时支付到期广告费用。公司拟为西藏博杰及时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，担保金额不超过2亿元，担保期限自签署之日生效，至西藏博杰与腾讯协议终止之日后两年。本担保为无条件的、独立的、不可撤销的。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西藏博杰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%，本次单笔担保额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%，且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公司最

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，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登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78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0 日